

证券代码：300051

证券简称：璿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8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依据前述议案，公司定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4:50 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25 日

5、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特定时间段

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9 日交

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9 日 9:15-15:00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非本公司股东亦可受托作为股东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8 号璎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上述提案 1.00-3.00、4.01、4.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4.00 需逐项表决。

议案 1.00 和 3.00 是存在前提关系的相关提案，议案 1.00 表决通过是议案 3.00 表决通过的前提条件。

上述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3、上述议案 1.00、2.00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00-4.00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5 日、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3〕、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9月30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9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8号璉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原件于会前1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吴艳兰

(2) 联系电话：0592-2950819

(3) 传真号码：0592-5392104

(4) 电子邮箱：zqb@leasdgrp.cn

6、会议费用：

(1)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下午14:50开始；请提前1小时到场)

(2) 与会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51

2、投票简称：璿升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9 日上午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 2〕

璉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_____ 委托日期：2025 年__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_____股；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